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
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0年5月18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77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材料，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上报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